

市二届人大五次
会议文件（十）

关于龙南市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5 年 1 月 7 日在龙南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龙南市财政局局长 月日亮

各位代表：

受龙南市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大会报告全市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市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监督和市政协民主监督下，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西和赣州重要讲话精神，努力克服更加严峻的经济环境，提效实施积极财政政策，加强重点领域支出保障，切实防范政府债务风险，全市财政运行情况总体平稳，较好完成了市二届人大四次会议确定的财政目标任务。

（一）全市预算执行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18.36 亿元，其中：地方税收收入预计完成 8.71 亿元，非税收入预计完成 9.65 亿元，地方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为 47.42%。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完成 44.73 亿元，增长 3.42%，主要支出情况预计如下：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68 亿元，国防支出 0.02 亿元，公共安全支出 1.43 亿元，教育支出 8.28 亿元，科学技术支出 2 亿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4 亿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3 亿元，卫生健康支出 2.19 亿元，节能环保支出 1.64 亿元，城乡社区支出 6.24 亿元，农林水支出 6.63 亿元，交通运输支出 0.56 亿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45 亿元，商业服务业支出 0.18 亿元，金融支出 0.03 亿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44 亿元，住房保障支出 2.15 亿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6 亿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64 亿元，其他支出 0.06 亿元，债务付息支出 1.19 亿元，债务发行费支出 30 万元。

2024 年我市一般公共预算预计收支平衡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36 亿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22.17 亿元、上级财政批复上年结余收入 0.29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5 亿元、调入资金 5.37 亿元、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3.56 亿元，收入总计 51.25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4.73 亿元，加上上解

上级支出 0.81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2.87 亿元、安排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6 亿元，支出总计 51.01 亿元，收支相抵，当年结余 0.24 亿元，结转下年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23.95 亿元，下降 8.93%。主要收入项目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相关收入 19.2 亿元，国有土地收益基金相关收入 0.05 亿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相关收入 0.04 亿元，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4.27 亿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相关收入 0.05 亿元，污水处理费相关收入 0.26 亿元，彩票公益金收入 0.08 亿元。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计完成 35.60 亿元（含上级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收入、新增专项债券转贷收入等安排的支出），比上年减支 1.36 亿元，下降 3.68%。

2024 年我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预计平衡情况：基金预算收入 23.95 亿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4.18 亿元（其中：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 3.1 亿元）、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19.43 亿元、上年结余收入 1.24 亿元，收入总计 48.8 亿元；基金支出 35.6 亿元，加上上解支出 0.39 亿元、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6.76 亿元，调出资金 0.5 亿元，支出总计 43.25 亿元。收支相抵后，当年基金结余 5.55 亿元（主要为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部分上级补助收入以及彩票公益金收入），结转下年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计 2.79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 26 万元，收入总计 2.79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0.83 亿元，调出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96 亿元，支出总计 2.79 亿元，当年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平衡。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当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3.77 亿元，上年末滚存结余 5.59 亿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38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预计 5.98 亿元。

各位代表，以上数据是 2024 年预算收支预计执行数，年度决算编制后还会有所变动，届时与收支平衡情况一并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二）2024 年财政主要工作

1. 千方百计拓财源，持续提升财政综合实力。围绕全年收支目标，深入分析研判经济运行态势，采取超常举措挖潜增收，做大收入总量。一是努力组织财政收入。财税部门积极应难克变，坚持“以月谋季、以季谋年”，努力克服福鑫钢铁技改停产、房地产市场低迷、稀土废料回收行业受多重因素影响等导致地方税收收入大幅减收近 2 亿元的不利影响，切实采取各类措施挖潜增收，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继续保持稳中有进。二是全力向上争资争项。紧盯政策资金投向，研究政策、用好政策，高效组织项目谋划申报，大力争取中央预算内、超长期特

别国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2023 年增发国债资金等，全年向上争取上级补助资金 26.53 亿元（含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 3.11 亿元、2023 年增发国债资金 3.46 亿元），发行政府债券资金 18.07 亿元（含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 4.14 亿元、结存限额 1.18 亿元、置换存量隐性债务限额 2.87 亿元），为全市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提供有力保障，有效缓解财力缺口和政府偿债压力。**三是大力盘活存量资产资金。**统筹梳理各类政府性资产，精准把握各项政策机遇，做到“应盘尽盘、能盘尽盘”，盘活河道经营采砂权、公租房、养老服务中心、歌剧院、图书馆等国有资产，为我市经济发展注入强劲动能。清理回收财政存量资金，用于为民办实事、城市建设和重点项目建设，增强财政保障能力。

2. 加力提效稳经济，积极促进社会经济发展。进一步发挥财政职能作用，激发市场活力，推动社会高质量发展。**一是加强财税协作。**严格贯彻落实国家出台的减税降费政策，全年办理留抵退税、即征即退业务 1.29 亿元，惠及企业 163 户（次），“放水养鱼”助力市场主体纾困解难。**二是支持科技创新赋能。**进一步优化科技支出结构，全年科技支出近 2 亿元，认真落实各项科技创新支持政策，鼓励企业增加研发投入，推动知识产权保护，加快科技成果转化为新质生产力。**三是用好各类政策资金。**用好专项债券、增发国债、超长期特别国债等政策，加

强我市项目建设稳增长、扩投资、补短板、强弱项力度，全年获得用于项目建设的新增专项债券额度 8.6 亿元，有力支持园区基础设施、棚户区改造等重大项目建设。加快增发国债资金 3.46 亿元、超长期特别国债 3.11 亿元的使用管理，推动项目加快建设，争取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为我市经济增长提供有力支撑。**四是打好财金“组合拳”。**积极推进财政政策与金融、产业等政策协同发力，放大财政政策倍数效应，支持“三个信贷通”贷款企业 118 户、金额 5.29 亿元，多渠道宣传“政采贷”政策，成功发放 17 笔共 968.22 万元贷款，有效解决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等问题。

3. 统筹兼顾优结构，切实保障重点领域支出。坚持人民至上，严格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把有限的资金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全市民生领域支出预计 36.23 亿元，持续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八成以上。**一是推动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全年教育支出 8.28 亿元，确保教育支出“二个只增不减”，进一步优化区域教育资源配置，着力改善各阶段学校办学条件，支持公立幼儿园、职业学校等项目建设，促进普惠性学前教育、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教育一体化发展。**二是强化社会保障高效率服务。**全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3 亿元，加强困难群众救助补助、城乡低保和特困人员供养保障，及时足额拨付养老保险财政补助资金，持续落实降低失业保险、工

伤保险费率等政策，加大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力度，及时发放就业创业补助，社会保障体系进一步完善。三是持续推进乡村振兴。继续保障衔接资金投入总体稳定，为 115 个项目提供坚实的财政保障，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全市按不低于 15 元/亩标准落实管护资金 47.14 万元，保障高标准农田建后管护，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业农村比例达 8.5%以上。四是坚守生态环保底线。推动稀土尾水收集处理站建设，统筹推进农村生活污水设施建设，全市节能环保支出达 1.64 亿元，持续提升“美丽龙南”的绿色颜值，着力擦亮“美丽龙南”的绿色底色。

4. 科学管控防风险，全面筑牢安全防护底线。聚焦财政领域重大风险点，加强预判和监测，财政运行总体健康可持续。一是兜牢“三保”支出底线。坚持把“三保”支出放在最优先顺序，通过“三保”专户，实时监控“三保”收支情况，严守“三保”支出底线，确保工资、基本民生、运转经费有序保障到位，总体看我市库款保障水平在 0.3 以上的合理区间。二是严格管控政府债务风险。制定一揽子化债方案，扎实推进我市债务化解。加强法定债务管理，在预算中足额安排到期本金及利息，积极争取再融资转贷资金，保障法定债务按期兑付。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通过统筹各类财政资金、争取新增发行用于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争取再融资转贷资金按序时进度化解存量债务，我市债务风险总体安全可控。三是扎实开展群腐

集中整治。认真组织乡镇财政资金领域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累计办好民生实事 21 件，群众的幸福感、获得感进一步增强。加强财会监督与审计监督、纪检监督贯通衔接，稳步推进信息沟通、线索移送、协调配合等工作。做好集中整治“后半篇”文章，出台规范性制度文件 15 个，堵住管理漏洞，提升财政资金管理水平。**四是紧抓财政评审工作。**坚持以服务政府投资项目、提高财政监管水平为目标，践行“不唯减、不唯增、只唯实”的项目评审理念，切实提高评审工作效率。全年完成 535 个政府投资工程预算项目评审，送审金额 40.23 亿元，审减金额 1.15 亿元。

5. 多措并举提效能，不断提高财政管理水平。围绕资金使用绩效，健全财政支出管理、执行监控、绩效评价、资产管理等全流程的管理体系，更好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一是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印发《龙南市本级分行业分领域分层次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试行）》，形成了分行业、分领域、分层次的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选择 10 个部门开展重点绩效运行监控，将监控情况和结果应用建议形成重点监控报告，结果作为部门预算调整、下年预算申报和完善政策的参考依据，推动预算绩效工作走深走实。**二是纵深推进国资国企管理。**全面梳理明晰我市各国有企业主业方向、经营范围，推动各国有企业聚焦主责主业，加快专业化整合，持续提升企业核心竞争

力。优化资产配置，做大企业资产，结合国企功能定位，将梳理摸排出的国有资产分类配置相应国企，为市属国企提升信用评级奠定坚实基础。**三是不断规范政府采购管理。**继续优化采购流程、破除采购壁垒，积极履行政府采购备案、采购评审专家抽取监督职责，依法及时处理政府采购投诉举报事件，全面推行远程异地评标，远程异地评标率达 100%。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所取得的成绩，是市委、市政府科学决策和坚强领导的结果，是人大依法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的结果，是全市人民凝心聚力、奋勇拼搏的结果。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财政运行还存在一些突出问题和困难：**一是保持财政收入实现平稳增长压力较大。**当前外部环境严峻复杂，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仍然较大，受此影响财税收入增长乏力，收入结构不够合理。**二是财政紧平衡状态仍将持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速放缓，国有土地出让收入大幅下降，可用财力紧张问题凸显。与此同时，部分民生政策提标扩面，“三保”等刚性支出只增不减，财政收支矛盾较为突出，“紧平衡”状态仍将持续。**三是政府还本付息压力加大。**我市已步入政府债务还本付息高峰期，在“三保”等刚性支出不减，国有土地出让收入等可偿债财力增长乏力的情况下，筹集化债资金和防范化解债务风险的压力较大。此外，预算执行的规范性和约束性不够，财政绩效管理工作有待进一步

加强，财政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任重道远等等。对此，我们将坚持问题导向，加强形势研判，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加以解决。

二、2025 年财政预算草案

2025 年预算编制工作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按照零基预算编制方法，优化财政资金支持方向，大力清理压缩非刚性、非必要支出，兜牢刚性支出底线，全力确保各项重点支出需求。综合当前财政经济形势，2025 年全市预算安排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56 亿元，预计增长 1.1%，其中：地方税收收入 10.25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为 55.23%。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上级补助收入、调入资金、上年结转收入等 20.04 亿元，收入合计 38.6 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5.69 亿元，加上上解支出、还本支出等 2.91 亿元，支出合计 38.6 亿元。预算收支平衡。

主要支出安排情况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1 亿元，国防支出 0.13 亿元，公共安全支出 1.78 亿元，教育支出 7.96 亿元，科技支出 1.57 亿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35 亿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9 亿元，卫生健康支出 2.45 亿元，节能环保支出 1.53 亿元，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4 亿元，农林水

事务支出 1.94 亿元，交通运输支出 0.40 亿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事务支出 0.38 亿元，商业服务业等事务支出 0.02 亿元，金融支出 0.05 亿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事务支出 0.61 亿元，住房保障支出 0.56 亿元，粮油物资储备事务支出 0.07 亿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41 亿元，预备费 0.40 亿元，其他支出 0.46 亿元，债券付息支出 1.22 亿元，发行费用 30 万元。合计 35.69 亿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1.27 亿元，预计下降 52.92%，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0 亿元，主要原因是当前土地市场相对低迷。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加上上级补助收入、上年结转、地方债转贷专项收入等 7.05 亿元，收入合计 18.32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4.76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加上上解支出、结转资金、债务还本支出等 3.56 亿元，支出合计 18.32 亿元。预算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全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 亿元，上级补助 28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统筹使用 2 亿元，支出 28 万元。预算收支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3.9 亿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

老保险基金收入 1.75 亿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2.15 亿元。安排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54 亿元，其中：安排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4 亿元，安排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15 亿元，本年收支结余 0.36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6.34 亿元。

（五）需要说明的事项

1. 因年度执行中上级各项专项指标金额的增加，届时，我市财政支出将发生变化，在年底依法作相应预算调整。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等规定，地方政府债务要分门别类纳入全口径预算，并实行限额管理。截至 2024 年底，全市政府债务限额 124.71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38.25 亿元，专项债务 86.46 亿元。2024 年底，预计全市政府债务余额 119.23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36.99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82.24 亿元。

三、2025 年财政主要工作

2025 年，财政部门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西和赣州重要讲话精神，围绕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以“走在前、勇争先、善作为”的标准和要求做好财政工作，积极的财政政策适度加力、提质增效，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大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

严控一般性支出，加大重点领域资金投入、强化财政资金统筹和支出管理、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不断提高预算管理水平，为加快建设“强旺美福”明珠市提供坚实的财政保障。

（一）坚持强基固本，持续增强财政保障能力。一是**扎实组织财政收入**。强化部门协调联动，提前预判经济发展和收入形势，加强对重点企业跟踪分析，把握好收入组织工作的节奏和力度，坚定不移堵塞税收漏洞，确保财政收入应收尽收、均衡入库，全面梳理研判非税收入，依法统筹非税收入收缴工作，挖掘各级各类财政收入潜力，为收入盘子增加新的增收点。二是**持续发力争资争项**。深入学习贯彻中央和省市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结合当前国家一揽子政策“窗口期”，持续跟踪国家、省市有关信息及动态，保持与上级部门密切沟通，全力争取上级无偿补助资金、债券资金、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力争更多政策、资金落地我市。三是**积极盘活存量资源**。强化“资金、资源、资产”统筹，不断健全资产管理模式，按照“资源变产业、资产变资本、低效变高效、无偿变有偿”的盘活思路，充分发挥国有资产效益。

（二）坚持有保有压，持续改善增进民生福祉。一是**树牢过“紧日子”思想**。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不折不扣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从严从紧编制部门预算，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

行、守住底线、突出重点，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取消低质无效支出，将有限的财力用于保障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落地落实。

二是持续保障改善民生。深入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有限的财力更多向社会保障体系、公共服务体系、基层治理体系等方面倾斜，致力办好民生实事，提高民生生活品质。

三是大力支持乡村全面振兴。统筹安排巩固脱贫攻坚及乡村振兴发展专项资金 0.24 亿元，支持高标准农田建设、农业特色产业高质量发展、村庄环境长效管护等，稳步提高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业农村领域比例，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有效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发展。

四是积极助推城乡环卫一体化。安排城区环卫一体化建设项目资金 0.66 亿元，补齐环卫基础设施建设短板，切实改善城乡生活环境。

（三）坚持风险防范，持续守住财经安全防线。

一是兜牢“三保”底线。始终将基层“三保”摆在财政工作最优先位置，严格按照省财政厅清单确定的保障范围和标准测算“三保”支出需求，做到足额编列，不留缺口，发挥好“三保”专户作用，加强“三保”预算执行监测和预警，坚决兜牢筑实“三保”底线。

二是着力防范化解债务风险。加强政府债务动态监测，严格执行地方政府性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制度，足额安排政府性债务化债资金，确保到期偿还。稳妥化解隐性债务存量，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及时发现和处置潜在风险。积极争取再融

资债券额度支持，努力缓解政府性债务偿还压力。支持国有企业大力盘活存量资产资源，推动存量资产和新增投资之间形成良性循环。推动国有融资平台优化升级，实现运营市场化、实体化，提升造血功能和投融资能力。**三是守住财经纪律底线。**认真履行财会监督职能，推动全市各单位严格执行各项财经法规和管理制度，管好用好各项资金，严肃财经纪律，促进公共资金资产资源安全高效使用。

（四）坚持守正创新，持续提升财政管理效能。一是**健全预算管理制度**。以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为指引，继续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建立健全以预算编制为前提，以绩效管理为核心，投资评审、政府采购、资产管理、国库集中支付、监督检查、内部控制、绩效评价等各环节协调联动的现代财政制度，提升财政综合管理效能。二是**提升绩效管理成效**。深化落实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以绩效为导向优化支出结构，按照“用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原则，进一步扩大绩效评价范围，强化绩效评价通报机制及结果应用。三是**加强国有资产管理**。强化资产配置与使用、处置的统筹管理，推动部门间资产的共享公用和资产调剂，切实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加快盘活存量国有资产，努力实现“资源资产化、资产资金化”。四是**主动接受各方监督**。规范预决算、“三公”经费公开，拓展公开内容，强化财政资金的社会监督，自觉落实人大、政协监督

要求，定期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预算执行相关情况，配合做好预算监督工作。

各位代表，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关键之年，做好今年的财政工作意义重大、责任重大。我们将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依法监督和市政协民主监督下，迎难而上、担当实干，高质量完成2025年财政工作任务，为我市经济社会健康持续发展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附件：龙南市2025年财政预算草案

市二届人大五次会议秘书处

2025年1月3日印

共印660份